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4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

（一）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概述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与同受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长江产业集团”）控制的主体等关联方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交易涉及向关联方采购化工原材料、液氨、氨水等；向关联方提供电、气，销售纯碱、工业盐等化工产品；接受关联方的施工、代建等服务。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发生额为 213,775 万元，实际发生额为 206,311 万元，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发生额。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89,260 万元，其中日常关联采购 54,760 万元，日常关联销售 34,500 万元。

本日常关联交易预告，假设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完成收购关联方应城宏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宏宜公司”）控股权，因此预计公司与宏宜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仅持续至 6 月 30 日。但以上完成收购时间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后续将根据实际完成收购进展，可能重新调整与宏宜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汪万新、骆志勇在对此议案进行表决时回避，未参与表决。

该项议案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能生效。按照相关规定，届时关

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三) 2025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 2025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宏宜公司	液氨、氨水	参考应城区域内外售液氨价格和百川盈孚网合成氨产品湖北区域成交参考价	43,000.00	22,017.10	92,132.77
	长投集团及其子公司	零星设备	市场价	20	0.00	52.84
	小计			43,020.00	22,017.10	92,185.61

向关联人 采购燃料 和动力	宏宜公 司	蒸汽 (1.3MPa、 3.9MPa、 0.6MPa)	3.9MPa 饱和蒸 汽单价 依照供 用地点 工业园 区的热 力中心 当期对 公司供 应 3.5MPa 蒸汽的 单价执 行； 3.9MPa 过热蒸 汽单价 为同期 3.9MPa 蒸汽单 价调增 14.2%； 1.3MPa 蒸汽单 价为同 期 3.9MPa 蒸汽单 价调减 10.0%； 0.6MPa 蒸汽依 照供用 地点工 业园区 的热力 中心当 期供应 的单价 执行。	11,000.00	5,135.05	20,591.41
		天然气	市场价	80	29.32	0

		细煤渣、烟煤头	细煤渣含税出厂价；卖方当月加权平均外售出厂价；烟煤头买方当月取样平均热值/卖方当月采购烟煤平均热值*卖方当月烟煤采购价折算	100	13.45	230.33
	小计			11,180.00	5,177.82	20,821.7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宏宜公司	蒸汽 (9.8MPa 过热蒸汽、3.9MPa 过热蒸汽、3.9MPa 饱和蒸汽)	9.8MPa 过热蒸汽的不含税单价采取公司当月的不含税制造成本 × (1+5%)； 3.9MPa 饱和蒸汽单价依照供用地点工业园区的热力中心当期对公司供应	17,000.00	7,645.34	35,723.43

			3.5MPA蒸汽的单价执行； 3.9MPA过热蒸汽单价为同期3.9MPA蒸汽单价调增14.2%；			
		一次水、脱盐水	当月的不含税制造成本× (1+8%)	280	121.84	618.27
		电力	采购价格转供	2,500.00	1,087.48	4,989.34
		维修材料、纯碱	市场价	50	12.71	73.85
		煤炭	采购价格转供	14,000.00	7,179.83	42,727.68
	小计			33,830.00	16,047.19	84,132.56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宏宣公司	污水处理服务	当月污水处理站不含税的吨污水处理成本× (1+8%)	130	62.63	313.04
		电仪维修保养、维修保养、工程吊装施工	协议定价，年度总额包干	330	150.08	728.36

		输煤服务	输煤运行费用* (1+8%)	180	83.49	333.98
		土地租赁	根据评估值/尚可使用年限协议定价	30	14.49	57.96
	小计			670	310.69	1,433.3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宏宜公司	C02 加压服务	成本* (1+8%)	400	218.66	853.66
	长投集团及其子公司	招聘、网站建设等		60	4.10	15.76
		工程施工及代建	协议定价	100	0.00	101.89
	小计			560	222.76	971.31
商标使用	双环集团	商标授权本公司无偿使用	无偿使用	0	0	0

二、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4 年预计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宏宜公司	液氨、氨水	92,132.77	93,000.00	99.95%	-0.93%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号：2024-032)、2024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
	长投集团及其子公司	煤炭	2,411.11	3,100.00	3.15%	-22.22%	
		零星设备	52.84	150.00	0.24%	-64.77%	
	小计		94,596.72	96,250.00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	宏宜公司	蒸汽 (1.3MPa、3.9MPa、0.6MPa)	20,591.41	22,000.00	51.16%	-6.40%	

和动力		细煤渣、烟煤头	230.33	400.00	0.30%	-42.42%	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号：2024-074)
	小计		20,821.73	22,40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湖北宜化及其子公司		2,791.96	3,500.00	1.54%	-20.23%	
	宏宣公司	蒸汽(9.8MPA过热蒸汽、3.9MPA过热蒸汽、3.9MPA饱和蒸汽)	35,723.43	38,000.00	99.39%	-5.99%	
		一次水、脱盐水	618.27	650.00	99.44%	-4.88%	
		电力	4,989.34	5,600.00	94.28%	-10.90%	
		维修材料、纯碱	73.85	50.00	98.17%	47.69%	
		煤炭	42,727.68	42,500.00	100.00%	0.54%	
	长投集团及其子公司	纯碱、日用苏打、工业盐等	7.87	50.00	0.23%	-84.25%	
	小计		86,932.40	90,35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宏宣公司	污水处理服务	313.04	370.00	100.00%	-15.40%	
		电仪维修保养、维修保运、工程吊装施工	728.36	800.00	100.00%	-8.96%	
		输煤服务	333.98	350.00	100.00%	-4.58%	
		土地租赁	57.96	65.00	100.00%	-10.83%	
	小计		1,433.33	1,585.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	宜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工程施工	1,126.15	1,300.00	1.92%	-13.37%	
		运输	223.14	600.00	1.61%	-62.81%	

劳务		吨袋	206.23	250.00	2.75%	-17.51%	
	宏宜公司	C02 加压服务	853.66	950.00	100.00%	-10.14%	
	长投集团及其子公司	招聘、网站建设等	15.76	0.00			
		工程施工及代建	101.89	90.00	100.00%	13.21%	
	小计		2,526.83	3,190.00			
商标使用	双环集团	商标授权本公司无偿使用	0	0	0	0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基本情况

1、应城宏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宏宜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元海

注册资本：88645.97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包含：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食用盐加工，非食用盐销售，煤制品制造，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住所：湖北省孝感市应城市东马坊工业园虎山大道 6 号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宏宜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02452.1 万元，净资产为 111477.5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8074.27

万元，净利润 7516.97 万元。经查询，宏宜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长江产业集团”）

法定代表人：黎苑楚

注册资本：32505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36-40 层

主营业务：对湖北长江经济带新兴产业和基础设施、汽车、石油化工、电子信息产业的投资；风险投资、实业投资与资产管理；科技工业园区建设；土地开发及整理；房地产开发；工业设备及房屋租赁（以上项目法律法规规定需许可经营的除外）。

最近一斯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长江产业集团的资产总额为 2,498.73 亿元，净资产为 1,093.24 亿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12.22 亿元，净利润 3.86 亿元。经查询，长江产业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湖北典策档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湖北典策”）

法定代表人：易琳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档案管理相关服务等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湖北典策的资产总额为 157173.61 万元，净资产为 155528.28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436.61 万元，净利润 13058.76 万元。经查询，湖北典策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湖北长投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长投材料”）

法定代表人：伍建忠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包含：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 有色金属合金销售, 汽车零配件零售, 汽车销售,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 金属矿石销售, 金属材料

销售, 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 煤炭及制品销售, 涂料销售 (不含危险化学品), 废旧沥青再生技术研发, 建筑材料销售, 农副产品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 电子产品销售,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机械设备租赁, 通用设备修理,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化肥销售, 肥料销售, 化工产品销售 (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化工产品生产 (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食品销售 (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食用农产品批发, 食用农产品零售, 初级农产品收购, 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 再生资源回收 (除生产性废旧金属), 水泥制品销售, 成品油批发 (不含危险化学品), 石油制品销售 (不含危险化学品),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非食用盐销售。(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 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长投材料的资产总额为 382903.08 万元, 净资产为 35043.45 万元;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11036.25 万元, 净利润 697.22 万元。经查询, 长投材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双环集团”)

法定代表人: 汪万新

注册资本: 45,400 万元

主营业务: 煤炭批发经营; 承担与盐碱化工相关的科研、设计、新产品开发及设备制造、维修、安装 (需持证经营的除外); 房屋租赁; 销售化肥; 贸易咨询服务; 生产销售卤水、盐及盐制品等

住所: 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办事处团结大道 26 号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双环集团合并的资产总额为 380099.45 万元，净资产为 239033.85 万元，2024 年 1-12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305772.35 万元，净利润 30137.8 万元（未经审计）。经查询，双环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关系分析

1. 双环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2. 湖北典策与本公司同受长江产业集团控制；
3. 宏宜公司与本公司同受长江产业集团控制；
4. 长江产业投资集团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5. 长江产业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湖北省长江新材料有限公司使公司间接控股长投材料，与本公司同受长江产业集团控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与上述单位之间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上述进行交易的关联方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尚可，能够履行与本公司达成的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其中可以找到市场价格的以市场价定价、难以找到市场价的以协议定价或成本加成定价。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框架）协议。执行市场价格时，双方可随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执行成本加成定价的，根据成本情况定价。

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方式采取现金加银行承

兑汇票支付，结算安排一般是次月结算上月或者参照行业同行标准。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按照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日常关联交易决议，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与上述关联方签订合同。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分析

1、关联交易对方中宏宜公司是前期为本公司纾困专门设立的主体。在本公司纾困期间，2021年本公司剥离了老旧、生产成本高的合成氨生产装置，之后本公司不具备合成氨生产能力。取而代之的是本公司与其他方专门设立了宏宜公司采用先进技术和装备建设了年产40万吨合成氨的新装置，该合成氨装置于2023年4月底建成投产，生产稳定。宏宜公司毗邻本公司生产厂区，与本公司之间管道连接。双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输送距离近、协调方便、液氨质量高，且宏宜公司的液氨生产规模与本公司需求匹配、供应稳定。除液氨之外，双方维持正常生产需要购销蒸汽、电力、污水处理服务等商品或者服务。

2、关联交易对方中长江产业集团及其子公司，前期与公司存在长时间、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对彼此的需求比较熟悉，沟通顺畅。该等交易对手为地方国有企业或其控制的主体，信用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履行合同有保证，可以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同时有利于控制交易风险。

3、上述关联交易对方距离公司较近，具有运输距离近，供货及时的优点，并且产品质量好、信誉可靠。与之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交易双方采购到高质量的原材料，同时减少双方库存，降低成本，保证生产经营的正常有序进行，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分析

1、上述关联交易是交易双方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及制度的规定。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定价、成本加成定价为主，交易价格是公允的，有利于公司及关联方的共同发展，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时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2、公司在任何第三方的同类交易价格优于上述关联方时，有权与第三方进行交易，以确保关联方与公司以正常的条件和公允的价格相互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确保交易行为在公平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有利于本公司的发展，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及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1、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对关联方与其他客户一视同仁，以确保关联方与公司以正常的条件和公允的价格相互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公司与关联方根据自愿、平等原则进行磋商和交易。

2、公司主导产品纯碱的生产必须使用合成氨，公司向应城宜化、宏宜公司采购的氨将占公司氨需求量的85%以上，集中度高，具有一定风险。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购销合成氨是过渡性安排，当前公司正在推进收购宏宜公司股权的工作消除前述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同意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将本议题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详情见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同日公告。

七、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湖北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9日